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0-014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受托方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2,000万元	8,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20127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委托理财期限	2020年3月13日-2020年6月11日	2020年3月13日-2020年6月11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1.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合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嘉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8]82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543,9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4.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04,562,794.00元,扣除发行费用103,905,834.83元(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00,656,959.1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8年6月6日到账,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6月6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8]验字第90037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26,872.00	2,902.97
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	23,193.70	3,630.35
合计	50,065.70	6,533.32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201277)
金额(万元)	2,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54%-3.90%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9.23
产品期限	2020年3月13日-2020年6月11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参考年化收益率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2.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产品类型	银行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金额(万元)	8,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15%-3.7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73.33
产品期限	2020年3月13日-2020年6月11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参考年化收益率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产品。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2.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201277)
(2)产品名义投资期限:90天
(3)起息日:2020年3月13日
(4)名义到期日:2020年6月11日
(5)观察日:2020年3月20日
(6)计息基础:实际投资期限(天数)/365
(7)收益情况说明
1)收益分配规则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到期后,客户支取本金时杭州银行一次性分配截至至实际到期日已实现的收益。如杭州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则按本说明书约定条款计算并一次性支付收益。
2)收益计算说明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收益与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在观察日的价格挂钩,客户实际收益取决于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在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公布的15:30的收盘价格表现,具体收益确定方式为:
较高收益率3.9%/年;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大于约定价格界限(250.0元/克)
较低收益率1.54%/年;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小于等于约定价格界限(250.0元/克)

(8)提前终止
遇市场剧烈波动,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不可抗力等原因影响结构性存款正常运行时,乙方为提前终止并停止计算收益;如乙方提前终止的日期晚于黄金(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价格观察日,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方式确定甲方收益率;如乙方提前终止的日期早于黄金(上海黄金交易所AU9999)价格观察日,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合理确定客户收益率。
(9)违约条款
1)任何一方违约,应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2)甲方及乙方承诺将切实履行本协议约定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协议义务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购买了理财产品,产品主要条款如下: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JG600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2)产品代码:1201206004
(3)投资期限:90天
(4)投资到期日:认购/申购确认日(不含当日)后第90天(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按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5)预计收益:自投资到期日当日兑付投资本金及收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同时投资期限也相应延长。
(6)产品挂钩指标: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USD 1M LIBOR),当日伦敦时间上午11:00公布
(7)产品观察日:投资到期日前第二个伦敦工作日
(8)产品预期收益率(年)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75%;年;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曾高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1.15%。年;
(9)预期收益计算公式
公式:预期收益=产品本金×到期收益率×计息天数÷360
其中:计息天数=起息日至到期日期间,整数年×360+整数月×30+零头天数,取整数。
(10)提前终止权
客户不可提前终止(赎回)本产品;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影响到本产品的正常运行以及发生投资情况等原因,浦发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投资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
(11)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守约方因此造成的实际经济损失。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杭州银行的理财产品投资于银行间或交易所流通的投资级以上的固定收益工具、存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同业借款等,获得持有期间收益。其中各类资产投资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债券、回购、拆借、存款、现金等投资品的比例为0-100%。
2.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的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产品,安全性高,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水平较低,产品在存续期间,公司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投资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上市金融机构,不存在为本次交易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133,467,714.37	1,289,851,274.62
负债总额	148,731,543.82	205,708,055.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4,736,170.55	1,084,143,218.83
货币资金	240,592,892.66	131,980,265.04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2,775.02	-44,126,467.24

(二)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13,198.03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10,0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75.77%,公司不存在持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况。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根据银监会《商业银行理财业务监督管理办法》,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的低风险产品,但结构性存款资金管理运用可能面临多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额不超过4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总经理或经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注)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注)	尚未收回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44,500.00	9,000.00	1490.690711	35,500.00
合计		44,500.00	9,000.00	1490.690711	35,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5.1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10
目前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5,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5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00

注:上表中“实际投入金额”为最近12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单日最高余额,“实际收益”为最近12个月内公司已赎回的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35,500.00万元(含本数)。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邦宝益智 公告编号:2020-017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汕头市邦宝益智玩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宝益智”)持有本公司股份83,956,21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8.33%。本次发行股票质押业务后,邦宝益智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44,236,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2.69%,占公司总股本的14.93%。
邦宝益智与邦领国际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165,337,5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79%,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88,606,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2.69%,占公司总股本的14.93%)
公司第二次大股东邦领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领国际”)持有本公司股份81,381,348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7.46%。本次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登记后,邦领国际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44,37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4.52%,占公司总股本的14.97%。
邦宝益智与邦领国际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165,337,55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79%,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为88,606,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2.69%,占公司总股本的14.93%)
公司于2020年3月16日分别接到控股股东邦宝益智关于质押部分股份的通知,以及第二次大股东邦领国际关于解除部分股份质押登记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解除质押登记的情况
股份被解除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邦领国际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股份	6,8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3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9%
解除时间	2020年3月13日
持股数量	81,381,348股
持股比例	27.4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44,37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4.5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97%

本次邦领国际解除质押的股份,目前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邦领国际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份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汕头市邦宝益智玩具有限公司	是	6,800,000股	否	是	2020年3月13日	2020年10月11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8.10%	2.29%	满足自身生产经营需要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数 未质押股份数 已质押股份数 未质押股份数
汕头市邦宝益智玩具有限公司 83,956,210 28.33% 37,436,000 44,236,000 52.69% 14.93% 0 0 0 0
邦领国际有限公司 81,381,348 27.46% 51,170,000 44,370,000 54.52% 14.97% 0 0 0 0
合计 165,337,558 55.79% 88,606,000 88,606,000 53.59% 29.90% 0 0 0 0

吴旻辉先生、吴旻辉先生、吴玉娜女士以及吴玉娜女士四人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中,吴旻辉先生为邦领国际的100%股权持有者,吴旻辉先生、吴玉娜女士以及吴玉娜女士三人合计持有邦宝益智75%的股权。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1.邦宝益智质押股份中,44,236,000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2.69%,对应融资金额13,600万元,不存在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票。邦领国际质押股份中,44,370,000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4.52%,对应融资金额11,000万元,不存在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票。
2.邦宝益智、邦领国际均具备偿债能力,其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3.邦宝益智、邦领国际均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邦宝益智、邦领国际均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邦宝益智、邦领国际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并及时通知公司。
上述质押事项如出现重大风险或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广东邦宝益智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2020-08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披露了《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76,以下简称“《股东减持计划公告》”),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 WuXi AppTec (BVI) Inc.(以下合称“减持股东”)拟于2019年12月16日至2020年3月1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各自总股本的1%。以下合称“本次减持计划”。
公司于2020年3月13日《关于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到减持股东分别发送的《上市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届满日,减持股东就于《股东减持计划公告》中所披露的减持方式合计减持49,144,129股本公司股份,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98%,减持股东各自减持数量均未超过《股东减持计划公告》中所披露的计划减持数量上限。
减持股东上述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1,637,458	5.59%	其他方式取得,91,637,458股(包括于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数和通过本次公司2018年权益派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71,012,144	4.33%	其他方式取得,71,012,144股(包括于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数和通过本次公司2018年权益派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WuXi AppTec (BVI) Inc.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13,400,000	6.92%	其他方式取得,113,400,000股(包括于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数和通过本次公司2018年权益派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注:上述持股比例均为本公司于《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减持原因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股)	当前持股比例
Glorious Moonlight Limited	16,381,665	0.99%	2019/12/16-2020/1/20	集中竞价交易	87.36-97.80	1,528,339,791.96	未完成,172股	75,255,793	4.56%
嘉世康恒(天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81,638	0.99%	2019/12/16-2020/1/20	集中竞价交易	86.88-97.82	1,517,316,954.63	未完成,199股	54,630,506	3.31%
WuXi AppTec (BVI) Inc.	16,380,826	0.99%	2019/12/16-2020/1/20	集中竞价交易	86.57-97.65	1,474,996,527.21	未完成,1,011股	97,019,174	5.88%

注:1.《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发布后,本公司完成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授予的登记工作,总股本由1,638,183,787股增加至1,651,126,531股。减持股东在本次减持计划中的减持数量上限限因本次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导致的股本增大而相应调整,即各自减持数量均未超过《股东减持计划公告》所披露的计划减持数量上限。上述减持比例均以本公司于本公告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情况是否未达到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3/17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0-026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全资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合肥志邦木业有限公司的通知:合肥志邦木业有限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现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由长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仅涉及经营范围变更,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变更后的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MA2P19N7H(1-1)
2.名称:合肥志邦木业有限公司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长丰县下塘镇工业园经一路与纬四路交口

5.法定代表人:许帮顺
6.注册地址:长丰县下塘镇
7.成立日期:2017年09月15日
8.营业期限:2017年09月15日至2037年9月14日
9.经营范围:门、窗、墙板、地板等木质家具制造、销售及安装;防火门的制造、销售及安装;竹、藤家具制造、销售及安装;其他家具制造、销售及安装;石材、木材、单板、其他木材料及加工销售;家具五金销售;家具及室内装饰设计、服务;家具材料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鉴于“闻泰科技(股票代码600745)”股票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业务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及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为确保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闻泰科技”股票的价格更加公平、合理,经本公司与相关基金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自2020年3月1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闻泰科技”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停牌期间,本公司将与其上市公司保持密切沟通,切实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待“闻泰科技”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0-038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亚太星原农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太星原”)于近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32000366),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亚太星原于2016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原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亚太星原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将连续三年(2019年-2021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亚太星原将按照法定程序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事宜。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的相关认定,亚太星原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后,将连续三年(2019年-2021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亚太星原将按照法定程序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税收优惠政策的落实事宜。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718 证券简称:海利生物 公告编号:2020-019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利生物”)相关产品于近日收到上海市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具体情况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1.产品名称:抗链球菌溶血素“O”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
注册证编号:沪械注准20202400091
注册人名称: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上海市嘉定区恒水路328弄6号
生产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恒水路328弄6号
包装规格:25人份/盒,质控品冻干1ml*2水平;25人份/盒;50人份/盒,质控品冻干1ml*2水平;50人份/盒
主要组成成分:产品由检测卡、样本稀释液、质控品、IC卡组成。其中检测卡:抗人CRP、蛋白抗体1#、抗人CRP、蛋白抗体2#、兔抗、荧光胶乳、硝酸纤维素膜;样本稀释液:Tris-HCl缓冲液、表面活性剂、牛血清白蛋白;质控品:CRP高值、牛血清白蛋白、PBS缓冲液、冻干赋形剂、稳定剂;IC卡内容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批号、项目单位、项目条码、试剂参数等。
二、同类产品相关情况
预期用途:与海利生物的干式时间分辨荧光分析仪配套使用,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清、全血、血清中CRP、蛋白抗体的含量,作辅助诊断用。
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试剂卡应阴凉干燥保存于常温,有效期18个月。质控品:2-8℃,有效期18个月。
批准日期:2020年3月9日
有效期至:2025年3月8日
研发投入:截至2020年3月8日,该产品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69.62万元。
注:相关研发投入数据未经审计。
三、同类产品相关情况
预期用途:与海利生物的干式时间分辨荧光分析仪配套使用,供医疗机构用于体外测定人血清样本中类风因子IgG的含量,作辅助诊断用。
产品储存条件及有效期:试剂卡应阴凉干燥保存于常温,有效期18个月。质控品:2-8℃,有效期18个月。
批准日期:2020年3月9日
有效期至:2025年3月8日
研发投入:截至2020年3月8日,该产品累计已发生的研发投入约为66.21万元。

四、风险分析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官方网站数据查询信息,截至公告日国内外同行业公司已取得同类免疫比浊法试剂《类风因子抗体》注册证。例如,南京基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均有同类产品。
三、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1.抗链球菌溶血素“O”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类风因子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用于定量检测人血清样本中抗链球菌溶血素“O”及类风湿因子的含量;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用于定量检测人血清、全血样本中C-反应蛋白的含量。上述产品取得注册证后,无须再履行其他审批程序即可上市销售。
2.抗链球菌溶血素“O”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类风因子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及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荧光免疫层析法)是海利生物具有优势的、经过验证检测平台的延伸,配合已经获得注册证的干式时间分辨荧光分析仪使用,奠定了海利生物在快速诊断领域的基石,有利于进一步丰富海利生物检测试剂种类,满足不同市场需求,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但短期对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风险分析
1.公司产品上市实际情况取决于未来市场的推广效果,目前尚无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